

三、教學綱要撰寫原則及格式

(一)完全中學訂定各科教學綱要共同注意事項

1. 各科教學綱要之研擬應依據「完全中學課程規劃要點」（參見附錄），並參酌八十三年十月教育部修正發布之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與七十二年七月、八十四年十月公布之「高級中學課程標準」進行有關修訂事宜。
2. 各科教學綱要研擬之前，必須先確認各領域（含領域內分組）教學綱要修訂方向和原則，以及各教學科目之內容重點。
3. 各科目教學綱要的內容應包括：(一)目標 (二)時間分配 (三)教材大綱 (四)教學注意事項等四大部分。
4. 教學目標方面

- (1)確實依據各科目的特色及其所應達成的教學目標進行撰寫。
- (2)兼顧認知、技能與情意三方面目標。
- (3)目標以 3 ~ 5 項為原則。

5. 時間分配方面

充分考量各科目的學分數及每學期學校實際授課週數，每學期以 18 週為最高週數進行設計。

6. 教材大綱方面

各科目教材大綱的彙整與調適是訂定各科教材大綱核心課題，期冀經由充分的討論並予以適切之整合，俾能達成訂定教材大綱之預期目標。有關教材大綱的調整應遵守下列原則：

- (1)應與部定及校定學分（學時）制相契合，方能達到適時適量切實可行目標。

- (2)本次教學綱要研擬範圍涵蓋所有部定科目及部分校定科目，研擬教學綱要時應考量另開設有校定科目供學生選修。
- (3)中一至中三部分因涉及未來實施時學生之轉進與轉出等問題，故盡量配合八十三年十月教育部修正發布之「國民中學課程標準」為基本原則，中四至中六則應具備相當的彈性，一則配合學分制的實施，另則亦能達成適性教育的基本旨意。
- (4)注意中一至中六各階段教材的連貫性與統整性，避免教材的重複，俾能減輕學生課業上負擔。
- (5)配合學生身心發展階段，以期獲致良好的學習效果。
- (6)兼顧教育之理想性與實際性，並冀求最佳平衡準則，達成教育之預期目標。
- (7)注意教材之本土性與季節性，冀求符合學習上由近而遠的適時適地原則。
- (8)以學生生活經驗為中心，符合時代精神社會需要，俾能增進整體之學習效率。
- (9)注意學科本身之邏輯學習順序外，對於科際間適時的配合亦應深切考量。

7. 教學注意事項方面

- (1)內容應含教學方法、教學資源暨教材選編、評量方法、及教學相關配合事項等之說明。
- (2)實施方法各項目之研擬應確實與各科目特色相結合。

(二)教學綱要撰寫格式

教學綱要格式之一（非實習、實驗為重的科目）

領域：

科目：

壹、目標

貳、時間分配

第_學年，第_學期，共_週，每週_節

參、教材大綱

單元主題	內容綱要	節數	備註

肆、教學注意事項

一、教學方法

二、教學資源暨教材選編

三、評量方法

四、配合事項

教學綱要格式之二（實習、實驗為重的科目）

領域：

科目：

壹、目標

貳、時間分配

第 學年，第 學期，共 週，每週 節

參、教材大綱

單元主題	技 能 項 目	相關知識	節數	備 註

肆、教學注意事項

一、教學方法

二、教學資源暨教材選編

三、評量方法

四、配合事項